

证券代码:002504 证券简称:ST弘高 公告编号:2018-014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大股东东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高慧目”)的通知,获悉弘高慧目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被轮候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大股东股份轮候冻结的情况

1.1、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股权冻结数量(股)	债权人或冻结机关	本次司法冻结的原因	占总股本比例(%)	解冻时间
弘高慧目	是第一大股东,与第一大股东为一致	310,811,006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因质押	0.99%	与债权人发生合同纠纷

弘高慧目与质权人发生合同纠纷,质权人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申请冻结了弘高慧目持有的公司的股份,目前弘高慧目持有的310,811,0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30%)被法院轮候冻结。目前,弘高慧目尚未收到应诉通知,弘高慧目将与债权人协商沟通后通过法律途径解除股票冻结状态。

2、大股东累计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弘高慧目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数为310,811,0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30%,其中质押220,434,7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49%,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0.92%;冻结310,811,0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0%,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的100%。

3、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大股东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股份补偿尚需向注销的股份数量合计为139,203,893股,其中弘高慧目向法院起诉70,782,809股,上述被冻结的股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股份补偿,上述股份被冻结事项导致大股东暂时无法实施股份的注销补偿。

此前,弘高慧目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办理过质押和融资业务,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前回购全部标的公司股票,经第一创业和安信证券申请,弘高慧目待有公司310,811,006股被深圳中院依法冻结。

弘高慧目将尽快消除冻结事项的影响,以便顺利完成股份注销补偿。如果股票冻结暂时不能解除,大股东将考虑以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做出同等的股份补偿,目前,大股东正在征求监管机构意见,在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前提下,考虑以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作出同等的股份补偿。公司将密切关注业绩补偿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督促大股东尽快推进业绩补偿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大股东说明函

特此公告!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9日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18-016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收购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恒康医疗,股票代码:002219)于2017年10月30日(星期一)开始停牌。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10月30日、11月6日发布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17号)、《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23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号)、《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号)、《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号)、《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号)、《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号)、《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43号)。

公司及相关方就该事项进行积极沟通与磋商,确定本次重大事项为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11月20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26号)、《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号)、《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号)、《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43号)。

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交易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30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46号)及1月8日《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号)。

由于公司预计无法在预定时间内按原计划(即2018年1月31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于2018年1月12日、2018年1月30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交易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123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30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38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43号)。

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2日、2018年1月20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46号)及1月8日《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号)。

截至目前,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18-01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及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今日接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的通知,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确认,于2018年2月6日至2018年9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竞价交易增持公司部分股份,未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将根据计划继续增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及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今日接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的通知,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确认,于2018年2月6日至2018年9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竞价交易增持公司部分股份,未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将根据计划继续增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增持目的

本次增持是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充分认可。

3、其他事项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增持人员的股票进行管理,并督

促上述人员严格按相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

4、增持计划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增持人员的股票进行管理,并督

促上述人员严格按相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

5、增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增持公司的股票在增持持

续期内不得减持,不得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6、增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将根据计划继续增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7、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6日收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对增持人员的股票进行管理,并督

促上述人员严格按相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

8、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9、参与增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增持公司的股票在增持持

续期内不得减持,不得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10、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人员的股票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定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300193

证券简称:佳士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5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要于2018年2月10日在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上披露,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敬请

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2018年2月8日,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2017年度报告》和《2017年度报告摘要》

要于2018年2月10日在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上披露,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敬请

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18-00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1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吴相君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确认,吴相君先生于2018年2月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0.06%,并承诺自本次增持之日起3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竞价交易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000元(含本次已公告的增持金额在内),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增持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1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吴相君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确认,吴相君先生于2018年2月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竞价交易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000元(含本次已公告的增持金额在内),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后续增持承诺

吴相君先生承诺: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确认,吴相君先生于2018年2月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竞价交易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000元(含本次已公告的增持金额在内),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3、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增持人员的股票进行管理,并督

促上述人员严格按相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

4、增持计划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增持人员的股票进行管理,并督

促上述人员严格按相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

5、增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增持公司的股票在增持持

续期内不得减持,不得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6、增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将根据计划继续增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7、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1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吴相君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确认,吴相君先生于2018年2月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竞价交易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000元(含本次已公告的增持金额在内),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8、后续增持计划

吴相君先生承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确认,吴相君先生于2018年2月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竞价交易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000元(含本次已公告的增持金额在内),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9、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增持人员的股票进行管理,并督

促上述人员严格按相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

10、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人员的股票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定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9日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9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18-00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若干规定》(公告编号:2017-051)。近日公司监事高卫平先生向公司提出辞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若干规定》(公告编号:2017-051)。近日公司监事高卫平先生向公司提出辞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